



文苑新语

# 月光晒白了我的头发

文/温治学

长期以来,我有一个观点:任何文学艺术表现形式,是融合相通的。无论诗人、小说家、散文家,音乐家,或者其他从事艺术创作的人,潜质是一致的。文学的“基因”将我们牵连在一起,在鉴赏以及探讨艺术创作上有许多共同感兴趣的话题。

李建军是其中之一。

首先,是李建军诗歌的自然性。

他的诗歌,大量是写自然的。尤其是几年前,他和西凉、广子一起,几进狼山,形成他们独有的荒野诗风,在内蒙古诗坛也具有影响。

李建军在他的创作谈《我要回家》里讲道:“人生是短暂的。当我们跌入欲望深渊的时候,坠落的势能几乎无法阻挡。然而当我一次次抵达荒野之后,心灵也一次次开始真正的抵达,我发现荒野才是我心灵的家。”

走进荒野,拥抱自然,释放自己,寻找心灵的家园,是李建军诗风渐变的灵感之源。

他的自然写作,不是简单的对自然进行复制,而是通过与之融合、默契、碰撞、妥协等等之后,所形成的独有的诗风诗韵。

他在《行走在荒野的人》写道:在冬天行走在荒野的人/刚刚走出尘世/心境辽阔如荒野/水以冰的形式存在/时间纯粹/诗句成为伤口/一个行走在荒野的人/他找到了夙愿/成为荒野上的一棵树。

读者从诗中看到了什么?有对于自然直接的描写吗?

再如,大海退去/江河退去/只有山峰支撑着天空/……仿佛时间原点/在这里/我找到一颗星球的根。——《阿马脑苏》

在这首诗里,作者写到了“大海”、“江河”、“山峰”、“天空”这些景象,但他力图表现的仍然不是纯粹

的自然。

读诗不能停留在表象。作者其实是在用诗歌的语言,讲述一个洪荒的故事。你可以从“记忆”、“传承”,还有“我”,这些属于人类的元素里读出情感,内心受到震撼!

李建军的自然诗作,还有相当部分,是表现人与自然,自然与人的共处与亲近。

他在《群山明亮》里写道:

现在要把一天所得归还给夜/我掏出/路途、湖水、让我欣喜的风景/以此换回一夜的睡眠

(我从中读出稚童回到母亲怀抱里的温暖!)

时光在迅速地后退/当我们到达山顶时/我看见同行者们/一个个都进化成了古人

李建军的诗歌,还具有某种神秘性。自然的就是神秘的。自然是永远读不完的书,啃不完的字,讲不完的故事,说不完的神秘。

把神秘写进诗里,使其更具魅力,李建军是比较成功的。

例如,他在《狼山的狼》中写道:在到达狼山之前/我一直没有发现/我生命中饲养的一只狼/它在呼和巴格什峰顶卧了那么多年

它认得我/我认得它/而我确信刚刚把它带上山/然而它已经在这里卧了那么多年……

一只大鸟落在山上/一只青虎虎视眈眈/当我看见它们的时候/因为年代久远/它们已经成为了石头”。——组诗《群山明亮》

类似这种神秘的表现方式,在李建军的诗歌中有许多。诗人超常的想象力,展开宽大的翅膀,在神秘的时空里尽情翱翔!

“直白,浅显”一直是写诗的大忌。我们评价一首诗好不好,会说有没有“味道?”所谓“味道”,就是“诗

味”;诗愈好,诗味愈醇厚。

诗歌的味道不是靠嗅觉获得的。品味的过程,令人无法言说。这是鉴赏过程中独有的“体验”,你若拥有,实属走运。

有句话说的好:“人没有审美感,依然可以轻松快乐地度过一生,但若没有了味觉,可就难过了。”

还有一句涉及到诗歌味道的話:“现代社会生活的复杂决定了我们感受的复杂,我们的大脑容量和转速大大增加了,只有味觉好像越来越退化,文学鉴赏的舌头也不敷使用了。对于一首现代诗,一位现代诗人,我们很少说要先品其味,辩其精细,再品其位,序其高下了。”

李建军含蓄和寓意的表现手法,让他的诗更耐品味,更耐琢磨。

我在大雾中走着/许多人在大雾中走着/我们和大雾一样迷惘/我们就是大雾的一部分——《大雾笼罩河岸》

一把锈死的锁在门上挂着/许多年都不说话/房子里的尘土不说话/尘土覆盖的时间不说话——《锈死的锁》

还有一首《月光晒白了我的头发》,诗中写道:我一直爱着月光/多年的月光晒白了我的头发/而我的白发/仍然无法抵御夜空落下的黑暗

想想月光怎么晒白诗人的头发?你只需回味,不必给出答案。如果你想到星辰,人生,感悟,甚至苦难等等,至少你没有白读。

我读到李建军以上诗句时,不

由想起顾城的《一代人》:黑夜给了我黑色的眼睛/我却用它寻找光明

不同时期,两个气质完全不同的诗人,而他们诗歌表现的意象和深沉冷峻的张力,确实异工同曲!

这就是诗歌的“味道”,诗句朴实,但蕴意深沉,令人不由掩卷发思。

李建军的诗歌,尤其是早期创作,充满了节奏感和音乐感。

比如《戈壁石》:被阳光被月光磨砺出深藏的心愿/被孤独被苍凉磨砺出生命的曲线/轻轻地一叩就能惊飞起风的声音/而你的内心沉积着古老的岁月/

这样的诗句,在李建军的诗歌中很多,极具张力、激情四射;每一个字节都在跳动,每一个诗句都迸出火花;耳边仿佛响起架子鼓激越的打击和贝斯撩人的心弦;摇滚歌手剧烈的晃动,甚至看到他们飞扬的长发和血管贲张的面孔!

一位文艺理论家在其著作《诗的八堂课》里讲道:“节奏以及扩展而成的旋律简直是一首诗的生命。好声音会带来审美愉悦,好诗人能发出好声音,而最好的诗人能发出最好的声音。”

作为乌海本土诗人,李建军的诗歌创作无论“量”与“质”都是骄人的。孙甲老师曾在乌海生活工作多年,在文苑深耕细作,对李建军很了解很器重,说他的诗歌创作经历“十年挣扎”,“五年突破”,“二度开放”,评价准确,褒奖得当。

外一首

# 忘年的秋

文/杨钧

无疑,秋的抵达和内心独白是一致的  
类似允诺,暗合光阴物质  
透着湖泊七点时刻的金属亮光

这沿岸群山,挽着手臂  
需要多少风车  
将东方拂来的音讯一一过滤

我想,站在湖泊的一角  
等风来,等我的方向  
捎来原始宿命的玄机

忘却那年,你站立的符号  
一直是我解密的答案  
虽然,这年保持缄默

像书册静静站立  
里面填满内容,沉甸甸

